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9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分目：

綱領： 遵守有關截取通訊及監察的法例

管制人員：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

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在本綱領內的指標內，政府稱在 2007 年每周接獲執法機關報告數目為 208 宗，於 2007 年各執法機關的報告數目分別為何？該等報告的性質為何？

提問人： 陳偉業議員

答覆：

在 2007 年，《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下的執法機關(即香港警務處、廉政公署、香港海關及入境事務處)各自向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遞交了 52 份每周報告，即共 208 份每周報告。每周報告主要是列出該周內每宗已獲批准或被拒絕的截取通訊及秘密監察申請的有關資料及各類個案數目等。

簽署： _____

姓名： 鄭慧鳳

職銜：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

日期： 20.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B119

問題編號

232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9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分目：

綱領： 遵守有關截取通訊及監察的法例

管制人員：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

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在 2006 年及 2007 年，該署往執法機關進行查核的次數分別為 8 次及 33 次，而 2008 年的預算次數同為 33 次。會否考慮增加查核的次數？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是否因為財政資源不足？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

答覆：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會定期往執法機關進行查核工作，以確保執法機關嚴格遵守《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下的有關規定。2008 年的 33 次查核只是一個預算數字，實際的查核次數會因應需要而決定。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鄭慧鳳

職銜： _____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

日期： _____ 20.3.2008

審核二〇〇八至〇九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B121

問題編號

0792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9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 分目：

綱領： 遵守有關截取通訊及監察的法例

管制人員：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

局長： 保安局局長

問題：

現時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僅有 16 名職員，請問現有人手能否應付職責上的需要？若否，應如何配置人手以切合需要？

提問人： 湯家驊議員

答覆：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處)的人手編制有 17 個常額職位。有關職位的職能是為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提供支援，以履行他在《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下的職能。秘書處會不時檢討有關情況，以確保有足夠人手支援其運作上的需要。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鄭慧鳳

職銜： _____ 截取通訊及監察事務專員秘書處秘書長

日期： _____ 20.3.2008